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吴君晔先生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解除质押理由
吴君晔	是	1,230,000	2017-08-30	2018-09-27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75%	提前回购

2、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名称	股份数量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股份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占个人总股本比例（%）
吴君晔	25,898,080	19.09%	11,512,000	8.48%	44.45%
李涛	23,352,000	17.21%	12,900,000	9.51%	55.24%
合计	49,250,080	36.30%	24,412,000	17.99%	49.57%

吴君晔和李涛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次披露后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24,412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 49.57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吴君晔先生、李涛先生所质押股份尚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交易确认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28日